東吳大學中文素養系列競賽辦法
2022 年敘事力工作坊「社區故事，讓我來畫」電腦繪圖圖像設計競賽

-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公室
- 主辦單位：東吳大學
- 承辦單位：教學資源中心教師發展組

壹、 競賽主題：

使用電繪軟體，應用於社區推廣宣傳，本次以繪製地圖等為投稿作品之種類。

貳、 競賽宗旨：

本競賽結合電繪圖像設計，讓學生以電腦繪圖軟體的運用為基礎，搭配繪圖版的操作練習，來畫出與社區有關的插畫作品，以了解製作數位繪圖的流程，並於最後創作出具有社區特色的電子繪圖作品，累積其創作的軟實力。

參、 參賽須知：

一、參加資格：具本校學籍之學生，團隊報名以一組不超過五個人為限。

二、參選作品須同意活動單位擁有參選作品使用權，其將運用於活動網頁及非營利之推廣。

三、履行個資法第 8 條告知義務聲明：東吳大學教學資源中心教師發展組(以下稱教師組)及合作教師、課程之「東吳大學中文素養與人文關懷系列競賽」，此競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之規定辦理，請參選學生(團隊)於填寫報名表暨著作權授權使用同意書時詳閱。

(一) 教師組及合作教師、課程取得參選者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進行本競賽「東吳大學中文素養與人文關懷系列競賽」，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參選學生(團隊)的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
(二) 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資料如表單內文所列，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媒體公布得獎名單，個人姓名及成果等。活動單位利用期間為永久、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教育部及相關單位。

(三) 教師組及合作教師、課程蒐集之參選學生(團隊)個人資料，參選學生(團隊)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，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，惟屬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，得不依參選學生(團隊)請求為之。

(四) 參選學生(團隊)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聯繫資料，惟參選學生(團隊)若拒絕提供上述資料，將無法受理本活動報名。

四、各項參賽文件未於期限內繳交齊全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

五、同一作品若已報名參加其他競賽或已在其他競賽獲獎，不得以相同或近似之作品報名參加本競賽。

肆、 競賽重要時程：

日期	工作內容
111 年 11 月 8 日（一）至 12 月 7 日（三）23：55 止。	競賽作品交件 註:如參加工作坊競賽作品交件延長至 12 月 11 日（日）。
111 年 12 月 3 日（六）、12 月 10 日（六）、12 月 11 日（日）。	工作坊上課時間
111 年 12 月 13 日（二）至 12 月 18 日（日）。	競賽作品審查與評分
111 年 12 月 20 日（二）。	公告得獎名單

伍、 報名暨繳件：

一、作品簡報繳交

（一）請轉存為 PDF 檔，並於 111 年 12 月 7 日前繳交至報名

（二）檔案名稱：團隊名稱-作品名稱

（三）作品簡報不得超過 20 張投影片，並請依照實際需求加入美觀設計或照片。簡報內容至少需涵蓋以下內容：

1. 封面：作品名稱
2. 理念：核心想法（100-300 字內）
3. 作品概念與介紹，須說明結合社區文化故事等（每項作品 100-300 字內）

（四）作品簡報會於成果發表後公開於中文素養平台展示。

二、作品檔案繳交

（一）作品須有 1 張社區地圖，與 3-5 張可以是社區吉祥物、代表性人物、建築等。

（二）PDF 檔及 JPG 檔（解析度 300dpi，每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）。

（三）檔案名稱：系級 姓名-作品標題

陸、 評審項目：

邀請校內外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評審，對參賽作品進行評分。得獎名次係依所有評審分數加總後依序選出，惟參賽作品若未達水準，或評審分數差距過大時，得由主辦單位與評審共同決議得獎作品或部分獎項從缺，如因任何情況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，則不另外辦理遞補事宜。

項次	評分項目	評分重點	配分
1	創意性	作品具其多樣性及獨特性。	30%
2	內容性	作品概念與社區的連結性	30%
2	美感呈現	透過色彩、設計呈現其作品之美感。	30%
3	作品完整性	作品的完整性以及完成進度。	20%

柒、 競賽獎勵：

一、工作坊、競賽證明書

成功報名工作坊，全程參與工作坊之課程及完成作品並完成作品報告，主辦單位即致贈各組組員證明書乙紙。於作品報告後統一給予。

二、競賽獲獎獎品及獎狀

邀請校內外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評審，對參賽作品進行評分，選出「卓越獎」、「特優獎」、「優等獎」。

(一) 「卓越獎」：3000 元整與 wacom 自由行動隨意創作電繪板乙個、「特優獎」：2000 元整與 wacom 自由行動隨意創作電繪板乙個、「優等獎」：1000 元整與 wacom 自由行動隨意創作電繪板乙個。

(二) 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當天公布得獎名單，由主辦單位須發獲獎之每組獎狀乙紙。實際獲選作品數得視實際件數及評審結果調整或從缺。

(三) 獲選之作品與資料須授權提供本校教師組供全校師生觀摩。

(四) 境外生若得獎，需提交「護照」及「居留證」影本（護照影本須包含 111 年度出入境紀錄頁面），若無法配合提交資料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獎金領取資格。

捌、 其他說明：

一、活動主辦與承辦單位保有活動選拔辦法之解釋修改權利。

二、參賽作品限為參賽者本人之創作，且擁有完整著作權，嚴禁一稿多投、翻拍、轉貼、剽竊、抄襲或侵權等行為。若有第三人對作品提出異議，並經主辦單位查明屬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，其

三、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四、檔案格式、提交內容不符規定，或未於報名期間內完成表單提交者，將喪失投稿資格，主辦單位恕不另行告知。

五、主辦單位保有修改、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，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。

六、本活動實施計畫未竟事宜，將另行公告於中文素養檢核平臺網站。
(http://chinesetest.scu.edu.tw/moodle/)

玖、　活動洽詢：

東吳大學教學資源中心教師發展組 鍾怡宣
電話：02-2881-9471 分機 5818
Mail：07000268@scu.edu.tw

附件一：111 年「社區故事，讓我來畫」電繪圖像設計工作坊課程表

「社區故事，讓我來畫」電繪圖像設計工作坊課程表	
內容(Subject/Topics)	上課日期與地點
1. 認識專業數位漫畫與插畫 1.1 繪圖板運用 1.2 軟體認知 1.3 市場上繪畫運用 1.4 插畫與漫畫的差別 2. 軟體繪畫技巧 2.1 人物繪畫技法 2.2 場景概念	12/03(六) 09:00-18:00 (共八小時) 地點:2315 電腦教室
3. 專案發想與實作 3.1 設計思考 3.2 專案發想 3.3 專案實作與部署	12/10(六) 09:00-18:00 (共八小時) 地點:2315 電腦教室
3.3 專案實作與部署	12/11(日) 09:00-17:00 (共七小時) 地點:2414 城中一般教室
3.4 成果發表	